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 一、名称

东莞市厚街镇白濠股份经济联合社东莞市厚街镇白濠振兴路护栏采购项目(设计)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 二、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东莞市厚街镇白濠股份经济联合社

地址：东莞市厚街镇白濠绿洲路 30 号

联系电话：85594870

联系人：梁生

### 三、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服务

### 四、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具备工程设计对应行业及专业等级资质；
3. 与本项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无直接利害关系，无回避情形。

### 五、服务内容和要求

1. 项目位于东莞市厚街镇白濠社区，为东莞市厚街镇白濠振兴路护栏采购项目(设计)项目，项目规模为栏杆总长约 400 米，社会性资金，需完成对应阶段工程设计；
2. 严格遵循国家、广东省及东莞市工程设计相关规范标准，成果满足立项、报批、施工要求，加盖机构公章及对应专业注册执业工程师印章；
3. 按要求按时出具成果，施工配合环节需及时响应。

### 六、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服务地点：业主指定地点或中介机构办公场所（提前告知业主）；
2. 提交纸质成果 3 份 + PDF 电子档（含可编辑 CAD 文件），配合业主完成成果复核、报审及答疑等工作。

### 七、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仅作比选参考，按本需求书结算方式执行；
3. 计价标准：依据《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及粤、莞相关调整规定。

### 八、服务时间

1. 中选通知书发出后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2. 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设计成果，具体交付节点可另行约定。

### 九、验收

1. 成果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业主组织专业人员与中介机构共同验收，需报批的成果完成主管部门审批备案；



2. 验收标准：成果符合相关规范及项目要求，深度达标、图纸准确完整，可指导施工；
3. 验收不合格的，中介机构 5 个工作日内整改，整改仍不合格的，业主有权解除合同且不予支付酬金。

#### 十、结算方式

1. 服务酬金按实结算，以《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及粤、莞相关调整规定为依据，结合实际完成的设计服务内容、工作量核算最终费用。
2. 成果验收合格并完成审批备案后 10 个工作日内，业主凭中介机构合法有效发票一次性支付全部酬金；分阶段设计的，按实际完成工作量核算并分期支付。

#### 十一、违约责任

1. 中介机构逾期签合同，每逾期 1 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预估总额 0.5% 违约金，累计不超 20%；
2. 逾期出成果，每逾期 1 个工作日支付合同总额 0.5% 违约金，逾期超 5 个工作日，业主有权解除合同；施工配合未及时响应，每次支付合同总额 1% 违约金；
3. 成果轻微偏差扣 20% 酬金；偏差超 10%、有重大设计缺陷或因设计导致项目损失的，不予支付酬金并由中介机构承担相关损失。

#### 十二、补充合同和争议解决

1. 未尽事宜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不得违反《政府采购法》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规定；
2. 争议先协商，协商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三、备注

1. 监管部门有工程设计服务合同范本的，按范本签订；
2. 合同实质性内容需与本需求书一致，不得擅自变更；
3. 中介机构配合完成设计成果报批、备案，相关费用包含在服务酬金中。